

疑似精神障礙患者強制就醫流程



壹、自傷傷人干擾行為說明：

- 一、若行為人之動作有危害自身及他人，如拿刀揮舞，做勢自殘或欲攻擊他人，則立即報警，再通知生輔組值班校安、衛保組。
- 二、若行為人僅有干擾他人舉動，如大聲吼叫、拍打牆壁，亂丟物品等行為，則通知生輔組值班教官先到場協處。

貳、行為人欲返校住宿或就學時，除依規定通報外，請先確認其是否完成醫療作為，並經醫生評估已可出院返校就學。